

日本电气用品

安全法令实施指南及应对方略

——日本PSE认证解析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编著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日本电气用品安全法令 实施指南及应对方略

——日本 PSE 认证解析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编著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日本电气用品安全法令实施指南及应对方略:日本 PSE 认证解析/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编著. —北京:中国质检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7-5026-3920-4

I. ①日… II. ①中… III. ①电气设备—安全法规—研究—日本 IV. ①D931.3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70555 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分 5 章,第一章概述了日本市场准入制度与日本市场产品监管的基本情况;第二章介绍了日本电气用品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重点介绍了日本产品安全管理的法律体系、日本电气用品管理制度的沿革、日本电气用品系列法规和电气用品管理的有关规定;第三章介绍了日本电气用品合格评定 PSE 认证,重点介绍了合格评定的方法 PSE 认证制度、合格评定的对象电气用品的分类及解释、电气用品 PSE 认证的获取;第四章是电气用品的对日出口,重点介绍了电气用品出口流程、制造商和出口商须知以及事业申报;第五章是本书的重点,针对各类电气用品适用标准进行解读及案例分析,涉及交流用电气机械器具、便携发电机组、熔断器、电热器具、电动力应用机械器具、配线器具、电线电缆、电子应用机械器具、变压器、镇流器、LED 球泡灯及灯具。还系统介绍了目前认证机构开展日本电气用品强制性认证的情况,针对企业普遍关注的基本认证流程、申请资料和工厂检查要求也进行了讲解,可指导企业更便捷地获得产品出口的“通行证”。

本书适合广大电气用品生产企业研究和摸索国外电气用品管理系统运作方式和经验,及应对技术壁垒的之用,也可供相关认证认可人员参考。

中国质检出版社 出版发行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3.5 字数 313 千字

2014 年 1 月第一版 2014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9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68510107

编委会

主 任	王克娇	黄首云	刘彦宾	李国振
委 员	薄昱民	夏建军	郑士泉	邢合萍
	沈涛	陈昕	刘平	齐爽
	肖向荣	陈之莹	魏东	方艳
	罗妍	谢浩江	严国荣	黄海坤
	邴旭卫	杨林	俞毅敏	陈子彪
	王爱国	常青		
	李华			

主 编	沈涛	张丽		
副主编	刘鑫	陈永强	刘波	王爱华
编 著 者	张丽	高晓东	何鹏	徐秉俊
	陈华文	朱喜群	杜娟	蒙智强
	祁冰宇	李栋	陈灿坤	邹建强
	倪济宇	竹利平	司念朋	汪志坚
	曾博成	罗子丽	韩晶	王海龙
	袁兴成	李喜明	莫晓峰	李晚锋
	郭敏	齐源	王珏	王鑫
	王湛	樊忠耀	荣荣	王春霞
	耿倩			
	董文惠			
	王爱华	张丽	陈永强	刘鑫
统 稿	王淑珍			
顾 问				

特别感谢单位：

-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 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中国家用电器检测所)
-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广州电气安全检验所)
- 上海电器设备检测所
- 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汽车零部件检测中心(宁波汽车零部件检测有限公司)
- 中国赛宝实验室
-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电子电器家用电器质量检验所
- 国家广播电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泰瑞特检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

前言

PREFACE

2001年4月1日起,日本“电气用品取缔法(DENTORI)”正式更名为“电气用品安全法(DENAE)”,统一使用PSE标志。PSE(Product Safety of Electrical Appliance & Materials)在日本称为“适合性检查”,是日本电气用品的强制性市场准入制度,是日本《电气用品安全法》中规定的一项重要内容。

根据日本《电气用品安全法》规定,电气用品分为“特定电气用品”和“非特定电气用品”,其中“特定电气用品”包括116种产品;“非特定电气用品”包括341种产品。需满足安全和EMC两部分要求。日本电气用品的合格评定程序针对非特定电气用品,采用申报人自主评定及自我声明。针对特定电气用品,除申报人要进行自主检查以外,还要求申报人必须采用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的方式,即通过日本经济产业省授权的第三方认证机构认证,取得认证合格证书,并在标签上加施认证机构和菱形PSE标志。

2007年4月23日,日本经济产业省第129号公告发布,由日本经产省大臣签署命令,正式授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英文缩写CQC)承担日本PSE强制性产品认证,CQC成为中国境内唯一获日本政府PSE认证授权的国外认证机构。2012年4月6日再次获得扩项授权。截至目前,CQC获得授权的产品范围覆盖了“特定电气用品”领域的所有十大类产品。

据中国海关统计,2011年,中日双边贸易总值为3428.9亿美元,同比增长15.1%。其中,我国对日本出口1483亿美元,同比增长22.5%;从日本进口1945.9亿美元,同比增长10.1%;对日本贸易逆差为462.9亿美元。随着日本国内经济下滑等多因素影响,2012年中日贸易下降3.9%。其中我对日本出口仅增长了2.3%,自日本的进口下降了8.6%。目前日本作为我国的第五大贸易伙伴,日本国内市场依然吸引着众多电气用品制造商的注意力。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开展PSE认证已经进入了第6个年头,随着PSE技术标准的调整,许多技术要求都发生了变化,为了让制造商和相关从业人员了

解日本 PSE 认证的要求,消除理解上的误区和偏差,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国际部牵头中国国内的“PSE 签约实验室”编写了本书。

本书共分 5 章,第一章概述了日本市场准入制度与日本市场产品监管的基本情况;第二章介绍了日本电气用品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重点介绍了日本产品安全管理的法律体系、日本电气用品管理制度的沿革、日本电气用品系列法规和电气用品管理的有关规定;第三章介绍了日本电气用品合格评定 PSE 认证,重点介绍了合格评定的方法 PSE 认证制度、合格评定的对象——电气用品的分类及解释、电气用品 PSE 认证的获取;第四章是电气用品的对日出口,重点介绍了电气用品出口流程、制造商和出口商须知以及事业申报;第五章针对各类电气用品适用标准进行解读及案例分析,涉及交流用电气机械器具、便携发电机组、熔断器、电热器具、电动力应用机械器具、配线器具、电线电缆、电子应用机械器具、变压器、镇流器、LED 球泡灯及灯具。

中国企业在面对日本有关合格评定制度时,首先应全面、正确地掌握日本政府的相关法律及其附属的法规要求,同时还要了解产品技术条件和办理相关手续的程序要求,这些都是构成整个日本政府对于电气用品管理制度的基础性知识。然而,对于国内大多数企业而言,普遍缺乏对日本电气用品市场准入要求的深入了解和实践,一般多数企业是靠自我摸索和研究以应对其技术壁垒,因此需要提供这方面的书籍加以指导。

鉴于电气用品涉及种类众多,具体的技术标准千差万别,本书也只能提供和介绍基本的技术要求和示例,根据这些解读和案例,使企业能够正确地理解日本电气用品市场准入要求,并可以有效地突破技术壁垒,制定出适合自身特点的应对方案。

此外,本书还系统介绍了目前认证机构开展日本电气用品强制性认证的情况,针对企业普遍关注的基本认证流程、申请资料和工厂检查要求也进行了详细介绍,以指导企业更便捷地获得产品出口的“通行证”。

本书编者来自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和 PSE 相关检测机构,都是从事 PSE 认证和检测的一线技术专家,他们具有多年的国际认证工作以及产品检测经历,对于日本的产品监管制度进行了长期研究,积累了丰富的案例和经验。多年的理论学习和实际案例检测是保证本书质量最好的基础。本书力求把最新、最全面的资料奉献给广大读者,在目前国内研究日本电气用品技术壁垒的领域内,是专业性和实用性最强,信息量最大,最具权威性的工具书之一。

本书从主题规划、框架设计、资料收集、整理翻译、专题研究、咨询讨论等,一直到完稿,得到了多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向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上海电器设备检测所、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汽车零部件检测中心等单位诸多技术专家表示感谢。另外在该书的编写中参阅了许多专家的资料,在此致以崇高的敬意。

由于本书的内容涉及面广,不仅包括法律法规层面,也包括产品技术层面,甚至有些产品还涉及中日两国的市场差异(如有些产品的某些规格或功能我国产品没有)。我们会根据日本法规及最新变化,不断加以补充修订。

编著者
2013年8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日本市场准入和产品监管	1
第一节 日本市场的准入制度	1
第二节 日本市场的产品监管	3
第二章 日本电气用品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	9
第一节 日本产品安全管理的法律体系	9
第二节 日本电气用品管理制度的沿革	15
第三节 电气用品系列法规	20
第四节 电气用品管理规定	23
第三章 日本电气用品合格评定——PSE 认证	29
第一节 合格评定的方法——PSE 认证制度	29
第二节 合格评定的对象——电气用品的分类及解释	39
第三节 电气用品 PSE 认证的获取	44
第四章 电气用品的对日出口	54
第一节 电气用品出口流程	54
第二节 制造商和出口商须知	55
第三节 事业申报	55
第五章 标准解读及案例分析	65
第一节 交流用电气机械器具	65
第二节 便携发电机组	75
第三节 熔断体	78
第四节 电热器具	83
第五节 电动力应用机械器具	95

第六节 配线器具	109
第七节 电线电缆	137
第八节 电子应用机械器具	156
第九节 变压器	159
第十节 镇流器	166
第十一节 LED 球泡灯及灯具	172
附录一 特定电气用品目录	176
附录二 非特定电气用品目录	182
附录三 PSE 相关机构介绍	196

第 一 章

日本市场准入和产品监管

第一节 日本市场的准入制度

一、概述

市场准入制度是指一国允许外国的货物、劳务与资本参与国内市场的程度,是国家通过实施各种法律和规章制度对本国市场对外开放程度的一种宏观控制,体现一国法律精神。此原则允许缔约方根据发展水平,在一定的期限内,逐步开放市场,最终实现贸易自由化。

日本的市场准入制度主要通过技术标准与法规、合格评定程序与产品认证制度、产品检验和绿色技术标准等多方面来实施。

二、日本的技术法规与标准

日本政府制定各种技术法规,如《电气用品安全法》、《消费生活用品安全法》、《食品卫生法》、《药事法》、《蚕丝法》等对进入市场的商品实行严格管制。这些技术法规的内容主要包括受管制产品的基本技术要求、产品市场中流通所需要履行的各种手续以及各实施方的责权利等。

日本现行标准包括:工业标准(JIS)、农林标准(JAS)以及行业标准等。

1. 工业标准(JIS)

依据《工业标准法》,日本制定了《日本工业规格 JIS》和《JIS 标记制度》,从而形成了工业领域的 JIS 标准体系。目前,JIS 标准体系涉及机械、电气、汽车、铁路、船舶、冶金、化工、纺织、矿山等几十个行业。

为了保护消费者的利益,确保产品安全与卫生,防止发生公害、灾害等情况,日本政府规定被列为 JIS 对象的产品必须加施 JIS 标志,以证明产品符合 JIS 标准要求。设在经济产业省工业技术院的日本工业标准调查会全面承担 JIS 标准的制定、修改、确认、废除以及审议被指定为 JIS 标记的品种等职能,并同时负责对厂商是否可以使用 JIS 标记进行审批。当企业生产指定产品时,需要向日本工业标准调查会提出使用 JIS 标记的申请,并由该调查会对工厂的技术、生产条件等情况进行审查,根据审查的结果考虑是否批准厂商使用 JIS 标记。以往对工厂的审查是由政府机构来进行,自从修改了标准化法之后,授权的行业协会和专业团体也可以对提出申请的工厂进行审查。

2. 农林标准(JAS)

日本的农林标准(JAS)是由具有消费、流通、生产经验的各界代表组成的农林产品标准调查会来制定,JAS标准的执行包括对企业进行认定和对产品加施标记等。

农林水产消费技术中心负责 JAS 标准规定的具体管理业务。例如,对上市销售产品进行调查和登记定级,判定加施 JAS 标记的产品是否真正符合 JAS 规定。同时,还要对认定企业的质量管理状况、登记定级机构和企业的定级业务进行调查。

在通过 JAS 认定的企业里,需要使用 JAS 制定的标准对企业实施管理,以确保产品质量的可靠性。认定企业生产出来的产品在进行抽样检测合格后获得 JAS 标记。对于取得 JAS 标记的产品,在通过登记定级机构的核查,确实符合 JAS 标准后方可陈列其产品。对于不合格的产品,将取消其获得的 JAS 标记资格。

以往的 JAS 制度只针对加工食品、林产品等,而对采用其他特殊生产方法和具有特色原料生产出来的产品却无明确规定。为了对消费者和生产厂家负责,JAS 制度于 1996 年 12 月制定了第一个特定 JAS 标准,1999 年 6 月又对“本地鸡肉”制定了特定 JAS 标准。

3. 日本行业标准

日本众多行业协会、专业团体等也制定了很多行业标准,原则上只适用于该团体内部成员。如日本电机工业会 JEM 规格,汽车技术会 JASO 规格以及日本电磁干扰控制委员会 VCCI 认证等。

三、合格评定程序与产品质量认证制度

WTO 的《TBT 协定》(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对合格评定程序的定义为:任何直接或间接用于确定是否满足技术法规或标准有关要求的程序。特别包括抽样、检验和检查;评估、验证和合格保证;注册、认可和批准以及各项的组合。

合格评定程序一般由认证、认可和相互承认组成,其中对产品的合格评定影响较大的是第三方认证。日本政府主导合格评定程序和产品质量认证的管理工作,凡进入日本市场的各种商品,日本政府将对该产品在日本国内的生产、消费、需求领域做动向调查,并由商品流通业界做定性分析。只有安全性、环保性等符合日本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产品才能获准进入日本市场。

日本质量认证管理体制施行的是政府宏观调控管理,各部门分别管辖的模式,即各部门对其管辖的具体产品实行各自的质量认证制度,并分别使用各自设计和发布的认证标志。日本最主要的质量认证管理部门是经济产业省,其推行强制性和自愿性两类产品认证制度。

强制性认证制度是以法律的形式颁布执行,主要指商品在质量、形状、尺寸和检验方法上均须满足其特定的标准,否则就不能在日本制造与销售,其认证产品主要有消费品、电气产品、液化石油器具和煤气用具等。

自愿性认证制度主要是指产品不属于强制性认证产品范畴,企业可以自愿选择是否

进行认证。获得认证证书可以证明产品的某种特性达到了认证要求,但是不获得证书的产品在制造、销售等环节也不受政府的限制。日本的主要自愿性认证是 JIS 标志认证,分为两种标志图案:一种是用于产品的 JIS 标志,表示该产品符合日本有关的产品标准。另一种是用于加工技术的 JIS 标志,表示该产品所用的加工方法符合日本工业标准的要求。

日本目前现行的认证制度,包括适用于电气用品的“PSE”认证制度,适用于玩具的“ST”认证制度,适用于婴幼儿及老年用品、家庭用品、运动休闲等产品的“SG”认证制度等。

本书内容主要立足于日本电气用品的“PSE”认证制度而展开,对日本电气产品的市场准入要求及合格评定程序进行研究,并重点对《日本电气用品安全法》进行详细的解读与分析。

四、产品检验

市场准入的其中一个重要手段就是产品检验。例如,日本要求某些产品必须进行产品检验,但是对于不同时间进口的同种商品,每一次进口都要有一个检验过程,而对本国同类商品,只需一次性对生产厂家做检验即可。

再例如,水产品。从 1991 年起,日本开始对进口水产品实施外国厂商注册制度。日本政府规定,进口商在进口水产品时,必须事先将进口水产品的产品名称、数量报告给厚生省,然后由政府的检验机构或厚生省授权指定的实验室(1989 年共授权 57 家)检验合格后方能通关。检测项目包括微生物、农兽药残留及大肠杆菌等共计近 30 个,通关手续也较繁琐。

在卫生检疫制度方面,日本对食品的安全卫生指标日趋严格,尤其体现在农药残留、重金属含量等指标。

五、绿色技术标准

日本政府针对进入日本市场的产品,首先通过立法手段制定严格的绿色技术标准,对国外产品的进入限制性很强;其次利用环境标志对产品进行严格监管。环境标志不仅要求产品质量达标,而且要求产品生产、销售、运输、消费的全过程都要有利于环境,对人体健康无害。在包装制度方面,要求产品包装必须可回收且不能对环境产生污染。在产品的循环利用方面,对于电视、冰箱、空调、洗衣机和冰柜这 5 种家电产品,依照日本《特定家庭用电气再生法》的要求,制造者或进口商有义务进行回收和再利用的相关工作。

第二节 日本市场的产品监管

产品进入日本市场前,应按照产品合格评定以及产品检验的要求获得相应的证明,并通过产品检验。产品类别主要包括消费品、工业品、食品/农产品三大类,主要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如表 1-1 所示。

表 1-1 日本产品管理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主管部门	网站
1	关税法	海关	http://www.customs.go.jp/
2	关税定率法	海关	http://www.customs.go.jp/
3	植物防疫法	农林水产省消费安全局	http://www.maff.go.jp/
4	动物防疫法	农林水产省消费安全局	http://www.maff.go.jp/
5	食品卫生法	厚生劳动省医药食品局	http://www.mhlw.go.jp/
6	关于农林物资的规格化及品质标示的合理化的法律(JAS法)	农林水产省消费安全局	http://www.maff.go.jp/
7	关税暂定措施法	海关	http://www.customs.go.jp/
8	药事法	厚生劳动省医药食品局	http://www.mhlw.go.jp/
9	高压瓦斯保安法	经济产业省能源资源厅	http://www.enecho.meti.go.jp/
10	关于合理使用能源的法律(节能法)	经济产业省资源能源厅	http://www.meti.go.jp/
11	电气用品安全法	经济产业省商务情报政策局	http://www.meti.go.jp/
12	家庭用品品质表示法	经济产业省商务情报政策局	http://www.meti.go.jp/
13	电波法	总务省综合通信基础局	http://www.soumu.go.jp/
14	自来水管道法	厚生劳动省健康局	http://www.mhlw.go.jp/
15	建筑基准法	国土交通省住宅局	http://www.mlit.go.jp/
16	特定家庭用机器再商品化法(家电再利用法)	经济产业省商务情报政策局	http://www.meti.go.jp/
17	非正常赠品及不正当标示防止法(赠品标示法)	公正贸易委员会经济贸易局	http://www.jftc.go.jp/

一、消费品的管理

消费品通常为普通消费者可直接使用的产品,使用一般消费品不需要专业的知识和培训。日本消费品的分类见表 1-2,包括日常衣、住、行等主要产品。

表 1-2 日本消费品分类

第一类 毛皮和毛皮产品	第二类 服饰	第三类 丝绸服饰
第四类 短袜和长袜	第五类 皮鞋	第六类 箱包
第七类 珠宝	第八类 钟表	第九类 太阳镜
第十类 伞具	第十一类 打火机	第十二类 海上运动器材
第十三类 钓具	第十四类 登山和野营器材	第十五类 滑雪器材
第十六类 滑冰器材	第十七类 高尔夫器材	第十八类 健身器材
第十九类 运动鞋	第二十类 游戏器具	第二十一类 玩具
第二十二类 填充动物	第二十三类 玩具烟花	第二十四类 地毯
第二十五类 壁纸	第二十六类 窗帘	第二十七类 被褥
第二十八类 家用纺织品	第二十九类 家具	第三十类 家用电器
第三十一类 电话机	第三十二类 音响设备	第三十三类 电池
第三十四类 个人计算机	第三十五类 陶瓷器具	第三十六类 玻璃器皿
第三十七类 家用刀具	第三十八类 衡器	第三十九类 家用药物
第四十类 化妆品	第四十一类 乐器	第四十二类 书籍杂志

日本将消费品划为单独的大类,但是消费品涉及的各种产品并不是采用一套通用的合格评定程序和生产、进口手续,而是根据具体产品的特点去判定其必须符合的各种要求。下面就以出口至日本的(一般)家用电气产品为例进行说明。

当企业生产、进口或销售家用电气产品时,需要根据产品的特点接受多项法律、法规的监管,具体有:

1. 食品卫生法

家电产品中,如榨汁机、咖啡器、电饭煲等与食品直接接触的器具,要受《食品卫生法》的监管。这些产品进口通关时,须提交《食品等进口申告书》并接受卫生检查。

2. 电气用品安全法

电气用品安全法对“电气用品”指定了国家承认的技术标准,并且要求产品在制造、进口、销售等各个环节符合相应的标准。《电气用品安全法》的具体要求将在后文中重点讲解。

3. 合理使用能源法(节能法)

根据此法要求,特定电气产品的节能特性必须满足节能法的最优化要求。

4. 家庭用品品质标示法

根据此法,《电气机械器具品质标示规程》规定了 17 种产品,其生产厂家有义务标明使用说明和关注点等注意事项。

5. 电波法

对于使用 10kHz 以上高周波电流的特定家电产品,根据不同种类的要求,制造商或

进口商需办理型式确认或型式指定的手续。其中,型式确认适用于微波炉、电磁诱导加热式调理器等,型式指定适用于超声波清洗剂、移动式对讲机等产品。

6. 输水管道法

对于如内嵌式洗碗机之类需直接和输水管道联接取水的家电产品,有可能对输水管、其他器械或其他家庭造成影响,因此该类产品还必须符合厚生劳动省规定的输水管道法。

7. 建筑基准法

洗碗机、洗衣机等家电产品,通过集体住宅排水时,有可能会给配水管、其他器械或其他家庭造成影响,因此必须按照建筑基准法的规定实施间接排水。

8. 特定家庭用电气再生法(家电再利用法)

对于家庭用特定的家电产品,目前涉及电视、冰箱、空调、洗衣机和冰柜5种产品,该法规定制造者或进口商有回收和再利用的义务。

9. 公平竞争规定

家电产品的销售需符合《非正常赠品及不正当标示防止法(赠品标示法)》、《关于家电产品的公平竞争规定》和《关于家电制造业的赠品限制的公平竞争规定》的要求。

10. 进口通关

对于进口产品,进口商要向海关提交“进口申告书”,并同时附带装货清单、提单、保险明细书等文件,当接受海关审查及完税后,方可获得进口许可书。

二、工业品的管理

工业品通常是指企业组织为生产或维持组织运作需要购买的商品和服务。工业品的使用者一般需要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或是经过适当的培训。日本工业品的分类见表1-3。

表 1-3 日本工业品分类

第一类 化肥	第二类 饲料	第三类 农药
第四类 爆炸物	第五类 汽车清洗剂与润滑油和上光蜡	第六类 粘合剂
第七类 涂料	第八类 染料和色素	第九类 食品用塑料容器
第十类 轮胎	第十一类 橡胶制品	第十二类 锯木和加工木材
第十三类 胶合板	第十四类 纸张	第十五类 生丝和丝织物
第十六类 合成纤维	第十七类 针织品和机织 织物	第十八类 纺织品
第十九类 食品加工机械	第二十类 包装机械	第二十一类 装订机
第二十二类 机床	第二十三类 手持工具	第二十四类 电气产品
第二十五类 电子配件	第二十六类 医疗设备	第二十七类 医疗器械

续表 1-3

第二十八类 建筑机械	第二十九类 农用机械	第三十类 特种运输车辆
第三十一类 小型航空器	第三十二类 海运业产品	第三十三类 汽车零件
第三十四类 房屋	第三十五类 整体厨房	第三十六类 水龙头金属配件
第三十七类 门窗框架	第三十八类 平板玻璃	第三十九类 木材石材瓷砖
第四十类 流量表		

日本依据众多的法律法规对工业品进行监管,同样需要根据产品的特性确定特定的法律法规。下面就以出口至日本的铜线为例进行说明。

企业生产、进口和销售铜线(单线)时,需要根据铜线的特点接受不同法律法规的管制。例如,无菌外科手术缝合线受到《药事法》的管制;橡胶包裹的电线属于特定电气用品,受《电气用品安全法》的管制。具体有:

1. 铜线品种的海关关税分类

铜线(单线)除了一般用途的种类,还有绝缘电线、无菌外科手术缝合线等。一般用途的铜线中以卷状进口的分类有 7408 项,非卷状的是 7407 项;无菌外科手术缝合线分类有 3006 项;电绝缘电线分类有 8544 项。

2. 药事法

铜线中的无菌外科手术缝合线属于《药事法》规定的医疗器械。进口或销售《药事法》规定的医疗器械,必须有制造销售许可证、制造销售申告书。在包装、标示、保管、销售等环节都需要具备相关的许可证。

3. 电气用品安全法

电气用品安全法对“电气用品”指定了国家承认的技术标准。并且要求产品在制造、进口、销售等各个环节符合相应的标准。《电气用品安全法》的具体要求将在后文中重点讲解。

4. 特惠关税

从特惠受益国(包括特别特惠受益国)进口的铜线可以适用于特惠关税。享受特惠关税率的铜线,需要办理特惠受益国颁发的“特惠原产地证明书”(总价格在 20 万日元以下时无须办理)。

5. 进口通关

对于进口产品,进口商要向海关提交“进口申告书”,并同时附带装货清单、提单、保险明细书等文件,当接受海关审查及完税后,方可获得进口许可书。同时提交《厚生劳动省确认完毕进口申告书》及相关材料。

三、食品、农产品的管理

食品一般是指可供人类食用或饮用的物质,包括加工食品、半成品和未加工食品,一般不包括烟草或只作药品用的物质。农产品一般是指来源于农业的初级产品,即在农业